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640

证券简称:跨境通

公告编号:2016-01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股东徐佳东先生的通知,获悉徐佳东先生将其所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4,000,000股和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26,500股进行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持股比例	用途
徐佳东	否	13,000,000股	2016年2月1日	2017年1月31日	万证证券有限公司	98%	资金需求
徐佳东	否	14,000,000股	2016年2月2日	2017年2月1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5.6%	资金需求
徐佳东	否	3,500,000股	2016年2月3日	办理解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	资金需求
合计		30,500,000股				23.06%	

2、被质押股份对业绩承诺履行的影响

公司与徐佳东先生进行过密切沟通,提高上述股份质押行为可能对其业绩补偿承诺的正常履行带来的影响,公司密切关注环宇易购的业绩实现情况。

3、股东股份质押被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司公告日,徐佳东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132,236,1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52%。其中累计已质押股份88,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66%。

二、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四日

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359

证券简称:齐星铁塔

公告编号:2016-01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2月3日,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齐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跃投资”)的通知,龙跃投资于2016年2月3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增持公司股份496,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91%。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控股股东增持情况

增持日期	增持数量(股)	成交均价(元/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2016年2月3日	496,500	29.43	0.191%
合计	496,500	—	0.191%

本次增持后,龙跃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数为128,711,50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809%;本次增持后,龙跃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数为129,208,00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

二、增持目的和资金来源

龙跃投资为维护资本市场稳定及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根本利益,并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强烈信心,使用自筹资金增持公司股份,充分体现控股股东社会责任。

三、增持方式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进行。

四、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号)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交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满足免于发出要约的条件。

2、本次权益变动后,龙跃投资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进一步增持齐星铁塔股份的可能性,龙跃投资将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业务规则,若龙跃投资增持公司股份达到到预定的收购标准,则履行向股东的义务,否则可申请约购回。

3、龙跃投资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本公司作出的各项承诺,在本次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

4、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5、公司将继续关注龙跃投资增持本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三日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425

证券简称:凯撒股份

公告编号:2016-01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股东志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志凯公司”),股东周路明先生函告,获悉志凯公司、股东周路明先生各自所持本公司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逐笔列示)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持股比例	用途
志凯有限公司	是	15,900,000	2016-2-2	2017-2-6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3.60%	融资
周路明	否	3,274,336	2016-2-2	2017-2-6	公司	40.00%	融资
周路明	否	1,225,664	2016-2-2	2017-5-4	公司	14.97%	融资
合计	—	20,400,000	—	—	—	—	—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股东志凯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47,3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90%。其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15,9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6%;

截至公告披露日,股东周路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185,8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3日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155

证券简称:湖南黄金

公告编号:临2016-18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和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责。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首次股东大会议次。

3、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本次股东大会议事议程的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本次股东大会议事议程的所有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披露。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集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2月3日15: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2月2日下午15:00至2016年2月4日上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2月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长沙市金鹰大酒店C座15楼会议室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黄启富先生

6、本项股东大会议事议程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33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494,195,41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6621%。其中: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47,890,05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398%。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26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4,305,35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639%。

3、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

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

4、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33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494,195,41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6621%。其中: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47,890,05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398%。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26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4,305,35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639%。

3、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

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

合计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8687%;

4、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33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494,195,41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6621%;

5、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33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494,195,41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6621%;

6、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33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494,195,41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6621%;

7、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33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494,195,41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6621%;

8、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33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494,195,41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6621%;

9、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33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494,195,41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6621%;

10、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33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494,195,41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6621%;

11、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33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494,195,41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6621%;

12、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33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494,195,41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6621%;

13、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33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494,195,41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6621%;

14、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33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494,195,41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6621%;

15、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33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494,195,41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6621%;

16、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33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494,195,41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6621%;

17、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33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494,195,41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6621%;